

## 第一章 異能者穿書了

雷暴對異能者衝級有效，但只有三成成功機率。

唐樂筠天賦不錯，可惜運氣不夠，成了大多數的七成，在末世第二十年香消玉殞。她知道自己死了，但看到自己站在一座古色古香的庭院裡時，又覺得自己還好好地活著……

這是一座年久失修的小院落，倒座房房頂的灰瓦間長了十幾棵枯草，廊柱上的漆褪去了原本的顏色，兩側廂房的窗紙破破爛爛，窗櫺被蟲蛀過，看著千瘡百孔，天井裡有一大塊奇石，石頭旁立著一簇枯黃的竹，西廂的北牆山還有一棵生機盎然的梅樹。

太陽忽然掛上屋脊，有幾縷暖光傾瀉下來，驚動了棲息在梅樹上的兩隻麻雀。

翅膀呼啦啦震動的聲音讓唐樂筠意識到，她眼前的這片景物是真實的。

這個認知就像一道閘門，才將將開啟，一大段不屬於她的記憶便如洪水般湧了出來。

良久之後，她終於意識到這裡不是末世，她也不再是她。

腦海中突然多出來的記憶，是屬於架空小說《重生之唐門女將軍》中重生女主的從姊唐樂筠的。

她與她同名，每個字都一樣。

那是一本輕武俠小說，以武俠世界為社會基礎背景，講述女主如何糾正上一世的錯誤，放棄國公府心有所屬、三元及第的狀元郎，嫁給侯門小紈褲，宅鬥成功、馴夫成功，最終以唐門機關輔助夫婿平叛亂世、輔佐一代新皇上位的古代愛情故事。

原身在書中是綠茶人設，對女主有襯托和對照的作用。

她今年十五歲，出身唐門庶支，四年前父親病亡，和弟弟一起被唐門嫡支收養。

弟弟有習武天賦，被送去唐門本家學習武學，原身容貌姣好、頭腦清楚，由女主所在的唐家嫡二房接進京城，準備在其及笄後為其擇一樁合適的婚事。

原身是她在書中最同情也是最厭惡的一個角色。

同情，是因為她們都父母雙亡；厭惡，是因為原身陰險狡詐，總妄想不屬於她的東西。

她知道自己寄人籬下，伏低做小的同時又心比天高，想憑藉幾分姿色踩著同族姊妹嫁入豪門博得一世榮華。

她在唐家裝乖賣巧，努力討好每一個人，瞭解他們的喜好，洞察他們的祕密，再以此為要脣達到自己的目的。

儘管她壞得不那麼明顯，但時間一長，唐家人吃虧多了，也就什麼都明白了。

所以當她被重生女主設計，在生雲寺後山的放生池旁攔住男二紀靄之，假意摔倒，紀靄之閃身躲過，被他的小廝不假思索地一腳勾進池塘時，唐家的兄弟姊妹視而不見、聽而不聞也就不足為奇了。

而此事一出，唐家擔心自家兒女的名聲被原身毀掉，由唐老夫人出面與原身談判，以其弟弟的前程為要脣要將其送回京郊老家。

原身對別人不行，但和弟弟的感情一向不錯，她深知其他唐家人終究是外人，靠不住，能靠的只有親弟弟。

權衡之後她不得不三緘其口，收下唐家贈與的五百兩紋銀和一門合適親事的承諾，回到這座帶門臉的兩進小院落。

勉強住到第三個月，她遇到剛剛喪偶的禁軍指揮使，便使了些不光彩的手段作為填房嫁了進去……

「咚咚。」院門被叩了兩聲。

唐樂筠的回憶被打斷，她警惕地朝二門看了過去，就見一個身形微胖的婦人探了半個身子進來，「可是……唐家大侄女回來了？」

此人三十多歲，衣著樸素，膚色微黑，圓臉盤，濃眉大眼，目光慈和，看起來能幹且和善。

應該是某個鄰居吧？

書裡對原身在這座宅院的生活經歷沒有交代，因此唐樂筠只覺得面熟卻一時想不起是誰，只好擠出一絲假笑，「對，回來了。」

那婦人有些錯愕，推開二門，快步走了過來，「真的是妳！大侄女，妳怎麼還……」

唐樂筠不知道她想表達什麼，「我怎麼了？」

婦人的目光落在院心裡隨意堆放的七八個箱籠上，她跺了跺腳，恨鐵不成鋼地道：

「妳這丫頭，當年投親不就是為了找個好婆家嗎，怎麼還回來了呢？」

原身離開這裡時，左鄰右舍的女人都曾羨慕她從此「飛上枝頭變鳳凰」，如今她落魄回歸只怕會引來不少流言蜚語。

唐樂筠言簡意賅地道：「出了點事。」別人怎麼看原身她並不在意，實話實說即可，順便還能看看這位看似熱心腸的女人是不是真的熱心腸。

「出什……」女人把滾到嘴邊的問題嚥了回去，「算了，不問了，我幫妳收拾收拾吧。」

唐樂筠道：「謝謝您，就不麻煩了，我自己把東西搬進去就行。」

「這怎麼成？」女人轉身往外走，「妳且等著，田嬸子給妳拿個盆，再拿兩把掃帚，這都一兩年沒住人了，到處是灰和蛛網……」她一邊說一邊走出去了。

見狀，唐樂筠點點頭，自報家門、性格爽利，看來是個不錯的人。

她從荷包裡掏出一把鑰匙，走到上房門前打開銅鎖，暗想單身女子在這個時代獨自生活確實不容易，但只要能活著，辛苦點不算什麼。

「8238 號宿主妳好。」一道機械聲出現在唐樂筠的腦海裡。

唐樂筠順手拎起門栓，厲聲問道：「誰？」

機械聲回道：「我是小時空管理局的醫藥開發系統。」

醫藥開發系統？唐樂筠雖然出生於末世初年，但對末世前的科技文明並不陌生，而且她發現這道聲音是出自自己腦海，非其他精神系異能者的精神攻擊。

甭管它是什麼東西，至少威脅不到她的安全。

唐樂筠鬆開蹙起的眉頭，拎著門栓繼續往裡走。

系統大概讀懂了她的腦電波，「是的，我威脅不到宿主的安全，但宿主若想在此

間存活，需要接受並完成小時空管理局發佈的任務。」

唐樂筠心道：什麼任務？

也不知那系統是如何操作的，就見她的眼前出現一片光暈，光暈上有一行濃墨重彩的行書——請宿主務必拯救男二，男二活宿主活，男二死宿主死。接受任務可在面板任何一處按下右手指印。

男二是紀靄之，智慧最高、性格古怪，為全書最詭譎難懂的人物。八歲時，他親手殺了皇后宮中的三個大太監、兩個大宮女，之後便中了一種奇毒，藥王谷和神醫李無病除了提供壓制此毒的方法外均束手無策……

任務是難了一點，沒關係，關鍵在於這人心理有問題，若不是有外界壓力迫使他必須活下去，他也許並不是很想活著。

救一個不想活的人難度非常大。

算了，考慮他做什麼，只要她自己想活就足夠了。

末世那麼艱難，她都堅持活了二十年，這裡有吃有喝還有安全的大自然，活一天就等同於享受一天，沒有道理不接受。

唐樂筠抬起水蔥般的手，果斷按了下去。

「任務已接受，醫藥典籍輸入正在開啟，請宿主好自為之，再見。」

隨著系統聲音的消退，唐樂筠感覺腦海中刺痛了一下，隨即便檢索到關於醫藥方面的系統知識，從草藥種植到熬製，從《黃帝內經》到末世前的所有中醫典籍，可謂應有盡有。

填鴨式教學！唐樂筠搖了搖頭，在心中道：系統，系統？

系統久久沒有回應。

居然不在了……唐樂筠無奈，攤開左手，心思一動，只見一團鴿子蛋大小綠色光暈在手心凝實，再一動，綠色光暈外包裹了一層棒球大小的瑩白色透明光暈。

她讓綠色光暈順時針旋轉，白色光暈反之，旋轉速度分別加快、減慢，然後交叉，形成白綠相間的網格或條紋，旋轉再放大……

片刻後，她收起精神異能，用木系異能仿照梅樹的樣子做了一棵三寸高的仿生梅樹。

原來的她可以做到九寸，只是換了副皮囊，木系異能大打折扣，精神力有所加強，使用上也沒有以往流暢了，不過沒關係，種植草藥、看病治病肯定不在話下。

「咚咚……」聽見院子裡傳來田嬸子快且重的腳步聲，唐樂筠滿意地收手，快步迎了出去。

田嬸子拿著掃帚和木盆走了進來，「唐大侄女，咱們先掃後擦，一會兒就幹完了。」

下午妳去買點窗紙，重新糊一糊，晚上住人就不成問題了。」

在末世欠了人情債，往往要用命還。

唐樂筠下意識地拒絕道：「田嬸子，您家裡也有活，還是……」

「妳這丫頭，瞎客氣什麼。」田嬸子放下木盆，把一支掃帚塞到她手裡，「當年妳爹開藥鋪時沒少接濟我家，我公公能活到現在全靠他，別說幫妳幹點活，就是天天給妳洗衣做飯我都心甘情願。」

她一邊說，一邊不由分說地進了屋，簷頭凌空一劃，就把懸在堂屋頂上的一大縷蜘蛛絲掃下來。

唐樂筠阻止不了，只好跟著幹起來。

房子是住了二十年的老屋，青磚地基本完好，但柱子、吊頂、牆面都損壞不少，屋頂還有漏水的痕跡。

傢俱七成新，黃櫈木打造，椿椿件件都有，擦乾淨即可。

廚房在東廂，灶臺尚好，大鐵鍋滿是鐵鏽，竹筷子發霉了，碗是好的，從繁多的種類和花俏的器型上看，原主人是個熱愛生活的人。

房屋要修理，衛生就不用做得太仔細，於是兩人很快就去了鋪子裡。

藥櫃還在，但裝藥的抽屜已然空了。

風帶走了積年的藥香，卻在掛對聯的柱子上留下厚厚的塵。

「寧可架上藥生塵，但願世間人無恙。」

唐樂筠默念一遍，接著踮起腳用乾抹布擦掉塵土，又遺憾地搖了搖頭。

原身父母作為醫者不能自醫，她作為高階雙系異能者不能在雷擊後自救，都足以說明美好的願景抵擋不了現實的殘酷。

等鋪子裝修時，她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這些字……算了，還是留著吧，紀念也好，理想也罷，總歸是個不錯的門店裝飾。

「好了，幹完了。」田嬸子把垃圾掃到門口，直起了腰身，「筠筠，用別人睡過的床墊不好，妳去買窗紙時買張新的。中午就在我家吃，妳田奶奶已經帶出妳的份了。」

唐樂筠道：「謝謝田嬸子，我這就去。」

「謝啥，我回去幫忙做飯，妳快著點兒。」她拿上簷頭和盆，風風火火地出去了。

唐樂筠鎖好門，抬頭看了看鋪門上方的牌匾。

比起鋪子裡的舊藥櫃，這塊牌子新多了，原木色配黑色大字，工整端莊地刻著「泰來藥房」四個大字。

這是前任租客留下來的，雖然門前的生雲鎮主街是官道，不但通往七八里外的生雲寺，還通往生雲山附近十三個溫泉山莊，集市繁榮，人丁興盛。

但唐家鋪面的位置不好，在街道盡頭，風水上不聚財，留不住客，四年間換了兩個租戶，都因賠錢提前退租了。

第二個租戶走後，負責幫原身打理宅子的唐家管事就不管了，任它荒廢了兩年有餘。

唐家還有一塊一畝多的地，就和院牆隔一條小路，在一座高約二三十米的矮山下。唐樂筠往右手邊走了幾步，站在地頭望了望，說是地，其實和菜園子差不多，地頭有竹籬笆圍著，是個寬十五六米，長度差不多四十米的長方形地塊，裡面荒草叢生，陽光明媚處隱約著幾分綠意，看葉片應該是韭菜。

有錢有地有鋪子，即便光景都不太好，也比末世裡的朝不保夕強了好多倍。

唐樂筠冷冽的臉上終於有了些許發自內心的笑意，快步朝不遠處的趙記雜貨鋪走

了過去。

剛過馬路，就有三個吊兒郎當的年輕男子迎了上來，其中一個二十多歲、蓄著小鬍子的男子朝唐樂筠揚了揚下巴，「欸，新搬來的？」

唐樂筠愣了一下，略一頷首，腳下不停，與他們擦肩而過。

「老子跟妳說話呢。」小鬍子男子伸出大手抓向唐樂筠的右臂。

唐樂筠沒有回頭，後腦杓如同長了眼睛一般，身子一偏，精準地避開那人的手，右腳邁出一大步，暫時與那三人拉開了距離。

「什麼事？」回身時，她習慣性地在唇角掛上了假笑，「你們認識我嗎？」

原身皮膚冷白，長了一雙大而明亮的丹鳳眼，眉弓偏高，下巴偏尖，屬於那種不笑時寡淡冷漠，笑了就會讓人感覺驚豔的長相。

小鬍子男子看呆了，傻裡傻氣地說：「你們倆看見了吧，大美人，大美人啊！」一個年齡稍小的少年連連點頭，「發兄，確實是少見的大美人，依我看，正符合邵公子的要求。」

唐樂筠斂了笑意，「我姓唐，生雲鎮老戶。」

「姓唐，老戶？」小鬍子男子嚇了一跳，「妳是從藥鋪出來的，玄衣衛唐指揮使那個唐？」

唐樂筠道：「那位是我大伯父。」

「打擾了，告辭。」小鬍子男子忙不迭地長揖一禮，不待唐樂筠反應，他拉上兩個同夥慌裡慌張地跑了。

唐樂筠挑眉，她知道作者為什麼安排原身當繼室，一定要離開這裡了。

其一是，古代單身女子隻身生活在這樣的時代不科學。

邵公子是其二，畢竟唐將軍也惹不起隻手遮天的首輔邵大人。

原身武藝平平卻長了張傾城的俏臉，在這亂象漸生的封建王朝根本無法自保。

還挺麻煩的，不過也行吧，亂世而已，打打殺殺這種事她很擅長。

趙記雜貨鋪斜對面的升雲酒樓是鎮上最大的酒樓。

酒樓二樓最南邊有間雅間，面積大，裝修奢華，但從不對外接客。

今天中午，這雅間不但名草有主，掌櫃還以二樓沒有空的雅間為名，拒絕了所有食客。

午時初，一樓開始鬧哄哄地上客了，二樓卻始終靜悄悄的，直到木樓梯上響起輕且快的腳步聲。

一個圓臉小廝端著茶盤上來，敲敲南面雅間的門，得到允許後方推門而入。

繞過一張黃花梨底座的六扇雙面繡屏風，小廝把茶盤放在中間的大八仙桌上，偷瞄一眼窗前站著的年輕男子，倒出兩杯熱茶，壓低聲音對坐在桌旁的男子道：「薛三爺，請用茶。」

說完，他放下茶壺，走到羅漢床前，用火鉗把冒輕煙的銀絲炭扒拉一番，待燃燒充分後無聲無息地退到屏風後面。

屋子裡只有兩位客人，一位是薛三爺薛煥，另一個就是立在窗前的那位了。

二人年齡相仿，都是二十歲出頭的樣子。

雅間裡很熱，薛煥的額頭見汗了，窗前那位還裹著天水碧的素面錦緞斗篷。

薛煥從袖子裡掏出一塊帕子擦擦汗，起身走了過去，「表弟在看什麼？」

他是魏國公府三公子，容長臉，單眼皮、丹鳳眼、薄唇，長得乾淨斯文，以讀書見長。

他小姑母是當今聖上的先皇后，先皇后只有一個兒子，而他這位表弟就是皇上的第九子紀靄之。

涼風從窗子灌進來，紀靄之裏緊了斗篷，領口的白狐狸毛遮住流暢的下頷線，卻遮不住精緻的五官和比紙蒼白的皮膚，黑色瞳仁陷在深眼窩裡，如同雪地中的兩汪深井。

他淡淡說道：「一個不相干的人。」

薛煥與他並肩而立，目光在街面上一掃，確實沒有看到什麼特別的，遂笑道：「表弟也會關注不相干的人嗎？」

趙記雜貨鋪前，一男一女把抬出來的山棕墊子放到平板拖車上——車子的護欄上已經架了同樣的一張墊子，墊子和車板間的間隙堆得滿滿當當，鐵鍋、被子、笤帚、大小木盆……一看就知道有人在置辦家當。

紀靄之輕咳幾聲，「隨便看看而已。」

「這姑娘身量不矮。」薛煥感歎一句，目光從抬墊子的女子身上收回來，「生雲鎮再熱鬧也是小地方，著實無趣了些。」

他一邊說，一邊上前一步準備關窗，恰好瞧見那女子抬頭，目光準確地捕捉到他們，隨即又跟沒事人似的低下頭，對穿著短褐的夥計說了句什麼，兩人便一個拖一個推，快速往南邊去了。

「這不是在生雲寺遇到的那位姓唐的姑娘嗎？」薛煥的記性不錯，精準地叫出對方的姓氏。

「咳咳咳……」紀靄之劇烈地咳了起來，瘦削而凸顯的顴骨上泛起了兩團紅暈。

薛煥迅速關窗，關切地問道：「要不要把姚大夫請過來？」

紀靄之擺擺手，深吸一口氣，把咳意壓了下去，「不要緊，嗆幾口冷風而已。」

小廝趕緊把熱茶奉上來，「郡王爺，請用茶。」

紀靄之接過來，呷一大口，熱氣一壓，果然不再咳了，他緩緩坐回椅子上，白皙修長的手指無意識地摩挲著天青色壓手杯，並未回覆薛煥關於請大夫的提議。

不理會，就是不用請。

薛煥瞭解他，在他對面坐下了，「我打聽過，她叫唐樂筠，是個孤女，與玄衣衛指揮使同族。表弟，你來這裡不會是為了……」

紀靄之抬眸，「怎麼，三表哥怕我報復她？她又沒把我怎麼樣，我為什麼要報復她？」

因為你最恨別人算計你，打你的主意，所以凡是算計過你的人都沒有好下場。薛煥心中如是道，面上卻是避開他的目光，連連擺著手說：「沒有沒有，我不是那

個意思，我只是我只是……」

紀靄之勾起一側唇角，狡黠地笑了笑，「你只是同情她，想給我提個醒，是吧？」

薛煥額頭上的汗流了下來，「真沒有那個意思，絕對沒有。」

熟悉紀靄之的人都知道，他語氣越淡脾氣就越強，小廝立刻往後縮了縮，一直貼到了牆皮上。

紀靄之道：「那三表哥是何意？」

「唉……」薛煥拿出帕子，在額頭上抹了又抹，「我剛才和她對視了一眼，感覺長得還挺好看，就順便問一嘴。」

紀靄之心情好時或許會賣他一個面子，一旦心情不好，別人越說他就越來勁，他不如換個方向興許還有轉機。

「憐香惜玉，三表哥看上了？」紀靄之劍眉微挑，「以她的身分，做個妾也算恰當。」

總算不再咄咄逼人了。薛煥喝口熱茶緩了緩緊張的心緒，「聽說唐姑娘會武，憐香惜玉還輪不到我，見色起意還差不多。長得好看的人，如果身世淒慘，得到的同情也會比平常人多一些。」

「這一點我倒是深有感觸，呵。」紀靄之哂笑一聲，「如果邵明誠知道這位唐姑娘在此，只怕那些庸脂俗粉就看不上眼了吧。」

嘶……居然算到這裡了，他不用出手，也能兵不血刃地報復那位唐姑娘。

薛煥只覺脊背發涼，茶盞停在半空，良久後才慢慢放下。

雅間裡的空氣彷彿瞬間凝固了。

小廝屏住呼吸，頭低得快要掉下去了，生怕紀靄之注意到他。

「咚咚，咚咚……」外面的樓梯上傳來兩個人的腳步聲。

一輕一重，說明一個習武一個不習武。

薛煥精神一振，放下茶盞，笑道：「表弟，瑞王和時表哥到了。」

紀靄之瞥他一眼，吩咐小廝，「開門，傳菜。」

小廝如蒙大赦，匆匆一禮，狗攢似的繞過了屏風……

## 第二章 總有刁民想找碴

平板拖車從後門進入唐家後院，唐樂筠和趙記的夥計一起卸了車。

送走夥計，唐樂筠正要把東西歸置一番，就見一個大眼睛圓盤臉的小姑娘跑了進來。

她大概六七歲的樣子，可能有點害羞，小手扒著門框只露出個腦袋，「筠筠姊，我娘讓我喊妳回家吃飯吶。」

唐樂筠問道：「田嬸子？」

小姑娘乖巧地點點頭。

唐樂筠拎起一只裝著點心的竹籃子朝她走了過去，「妳叫什麼名字？」

小姑娘道：「田小霜。」

「我叫唐樂筠。」唐樂筠自我介紹一句，和田小霜出了後門，鎖好門，往隔壁去了。

田家是鎮上唯一的一家木器行，老闆是田嬸子的男人叫田家榮。

唐樂筠進去時，鋪子裡烏煙瘴氣，四個男子一起忙碌著，鋸子和鑿子發出的聲音此起彼伏。

田小霜回到自家地盤頓時活躍多了，她鬆開唐樂筠的手，蹦蹦跳跳地跑到一個蓄著絡腮鬍的中年男子身邊，仰頭道：「爹，我把筠筠姊叫來啦！」

田家榮放下鋸子，朝唐樂筠走過來，拱手道：「唐姑娘，好久不見。」

「田叔，好久不見。」唐樂筠學著記憶裡的樣子福了福，「給您和嬸子麻煩了。」

「不麻煩不麻煩。」田家榮不善言辭，說了這句就不知道下句要說什麼，他看看身邊的傢俱，又看看田小霜，說：「小霜，妳帶唐姑娘進去找妳娘和妳奶奶，爹馬上就忙完了。」

他交代女兒的時候，唐樂筠看了看擺在牆角的傢俱成品，心道：木料不錯，做工精細，雕工也可圈可點。

她心裡一動，便道：「田叔，我家房子需要修繕，您能幫我找幾個可靠的人嗎？」

田家榮遲疑了一下，問：「妳想怎麼修？」

「整體大修。田叔，我要長住，幹我爹的老本行。」

田家榮嚇了一跳，聲音也大了幾分，「妳要開藥鋪？」

「是的，我從小在藥鋪長大，藥材能認個七七八八，藥理也懂一二。」

原身小時候聰明伶俐，啟蒙教材就是《神農百草經》，她從小在生雲鎮長大，這番際遇鄰居們早就略有耳聞。

田家榮大概也想到了這一層，「哦」了一聲道：「那倒也是。」

這個時代對女子還算寬容，官府和宮廷有女官，社會上有女醫女老闆，唐樂筠開個鋪子不足為奇。

一個夥計好心提醒道：「唐姑娘，鎮上有醫館，醫館也賣藥。」

唐樂筠道：「沒關係。」

那夥計笑笑，和同伴對視一眼，一拉一拽地鋸起了木頭。

田家榮道：「如果妳不嫌棄，妳家的活兒田叔包了。」

唐樂筠等的就是這句話，她趕緊謝過，和田小霜一起去了正院。

田家人勤快，日子好過，田嬸子置辦的飯菜也豐盛，涼拌菠菜、雞蛋炒韭菜、鯽魚豆腐湯，還有一大碗香噴噴的粉蒸肉。

唐樂筠剛從末世出來，聞到飯菜味兒不自覺地吞口水，一拿起筷子就忍不住加快速度，若非有精神力輔助，自制力非同尋常，她絕對能把筷子舞出殘影來。

好在田嬸子和田老太太熱情，不是添飯就是夾菜，讓她不用忙活就吃了十成飽。

吃完飯，田家榮把唐樂筠請到起居室，就修繕問題進行詳談。

聊到藥鋪如何改造時，田嬸子送茶來了，站在旁邊聽了一耳朵，登時嚇了一大跳。

她把茶杯放到唐樂筠旁邊的茶几上，在一旁的椅子上坐下，殷殷勸道：「筠筠啊，生雲山下有個別院叫康園，那裡住著一位姓邵的公子，已經從咱鎮上連搶帶買的帶走三四個姑娘了，現在有點姿色的姑娘都不敢在鎮上待，不是早早嫁了就是去親戚家躲災，妳長得這麼好看，可不要拋頭露面啊。」

唐樂筠還是第一次喝茶呢，端起來聞聞茶香，清新的味道讓人心情舒暢。她說道：「嬸子放心，我已經碰到邵公子的人了，他們知道我是唐家人，不敢拿我怎樣。」

田嬸子還是有些擔心，「筠筠啊，聽說邵大人是……」

「咳。」

田家榮咳嗽一聲，她便沒說下去，畢竟唐樂筠在唐家住了四年，對官場形勢的瞭解比平頭百姓多得多。

唐樂筠道：「嬸子放心，我知道輕重。」

田嬸子還是一副不贊成的樣子，無奈地扔下一句「妳這孩子」就端著茶盤出去了。

唐樂筠和田家榮繼續研究修繕的事。

唐樂筠不瞭解行情，但她在末世時見多了卑劣的人性，能看得出田家夫婦的善良和實誠，他們說怎麼辦她就怎麼辦，雙方很快達成了一致。

從田家回來時，她走了前門，剛要用鑰匙開門，便又有一種芒刺在背的感覺，她回望過去，隔著馬路，與一雙黑沉沉的眸子對了個正著，眸子裡射出的目光陰冷難懂。

她下意識地以為那是末世裡的高階精神系喪屍，精神力快速積聚，正要發力，大腦就尖銳地刺痛了一下。

這刺痛提醒了她，她不在末世，已經換了副皮囊，這具肉身的大腦暫時承擔不了發動精神攻擊時超載的精神力。

而且再也沒有末世了，他是人，不是喪屍！

唐樂筠在心裡提醒自己，正要轉頭回去，就見那小白臉忽的一笑，大步朝她走了過來。

這是誰，原身的熟人嗎？和在酒樓二樓偷偷觀察她的是不是同一個？

她還在思忖著，小白臉已經到跟前了，後面跟著一個身形微胖、臉頰圓胖，表情緊張的小廝。

小廝手裡提著一只大荷包，灰藍配色，遍繡金錢紋，裡面鼓鼓囊囊。

荷包！

這玩意兒瞬間讓小白臉有了名字。

紀靄之，這人就是紀靄之。

原主和紀靄之不在一個社交層級上，可謂素不相識，而且她在生雲寺時要攔的人原本是原書男主顧時。

顧時是京城紈褲、江湖浪子，在唐家頗有些名聲，加之有女主安排的人在一旁慫恿，促使她見到一個前簇後擁的華服公子就冒冒失失地衝上去。

不過原主當時留了後手，如果顧時愛她美貌，她就萬事大吉；反之，如果顧時對她不感興趣，她就以江湖兒女自居，並誠懇向對方認錯。

然則，智者千慮必有一失，她碰到的不是顧時而是紀靄之。

紀靄之的小廝深知自家主子的禁忌，直接把原主放倒，原主摔落放生池，在眾目睽睽之下丟了個大臉。

在整個過程中，她連紀靄之的正臉都沒看清楚。

唐樂筠看書毛躁，對男二的長相描寫沒什麼印象，但對他的文玩核桃記憶深刻——那金錢紋的荷包就是裝核桃的。

他怎麼會出現在這裡？

對了，他常年在附近的小溫泉莊子養病，鎮上也有他的產業，出現在這裡再正常不過。

既然不認識，那就不必招呼了。

她鎮定轉身，用鑰匙打開了藥鋪的小門……

紀靄之被唐樂筠的騷操作搞懵了，活了二十三年，他靠這張臉就能所向披靡，還是頭一回被姑娘家無視得這麼徹底。

他略一遲疑，到底跟著她進了空蕩蕩的藥鋪。

唐樂筠本以為只要她裝作不認識，憑紀靄之的傲嬌人設肯定不會主動跟隨，之前的事即便不那麼算了，也不至於當面刁難她，但他既然跟進來了，不招呼必定會再得罪一次，那就得不償失了。

唐樂筠福了福，「公子萬福，有事嗎？」

紀靄之沒搭理她，徑直走到後門門口，觀望一番才淡淡問道：「你不認識我？」

他的聲音不高不低，聲音不粗不細，就像泉水流過山澗，不徐不疾，清澈悅耳。

唐樂筠道：「不認識。」

「妳撒謊！」拎荷包的小廝應該就是推原主落水那位，他言辭激烈地揭穿了唐樂筠，「妳在生雲寺衝撞我家郡王爺，掉到了放生池裡，差點被淹死，怎麼可能不認識？」

「哦……」唐樂筠不太會演戲，嘴裡發出了然的聲音，表情卻是冷清和刻板的，「原來如此，不過……當時我想衝撞的另有其人，因為沒看清郡王爺的臉才鬧出了那個小誤會。」

她沒敢提及女主，以免影響後面的劇情走向。

紀靄之走過來，直勾勾地看著唐樂筠，黑眸深邃，艱澀難懂。

唐樂筠回視他，寸步不讓。

紀靄之的精神力沒有攻擊性，可他的容貌有，即便皮膚蒼白得可怕，形體也較常人瘦弱，但五官、臉型都不錯，骨相尤為完美，讓人見之難忘。

末世二十年的人類只剩一息尚存，大家都疲於奔命，難得遇到這麼乾淨好看年輕男子。

小廝見她看得一瞬不瞬，冷哼一聲，「大膽，居然敢與我家郡王爺對視，妳配嗎？」

「哦，確實不配。」唐樂筠從善如流，扭開臉不再看紀靄之，「抱歉，兩件事都很抱歉。」認個錯而已，走嘴不走心，比想方設法的活著容易多了。

紀靄之的目光落在唐樂筠發紅的耳朵上，他左眉高挑，眼神戲謔，再開口便換了話題，「妳這店還想開嗎？如果開，打算做什麼？」

唐樂筠心裡一緊，「想開，也許是花店，也許是藥店。」她不想說真話，但說假話也沒什麼必要。

紀靄之抓住重點，「藥店？」

唐樂筠道：「想法而已……郡王爺有何見教？」

紀靄之嗤笑一聲，朝門口走過去，出門前留下一句，「這裡做什麼賠什麼，妳還是找個好人嫁了吧。」

紀靄之有經商頭腦，生意遍佈大炎，資財比如今的國庫還多，是以，他這一句是忠告。

只是……他有這麼好心嗎？

唐樂筠狐疑地看著他瘦削頑長的背影消失在刺眼的太陽光線裡。

人心最是難測，不猜也罷。

她收回視線，心道：毒在血液裡，已然病入膏肓，卻還能有如此精神氣，藥王谷和神醫的手段可見一般，要說服他來自己這裡治療，只怕不那麼容易。

「看看再說吧。」她聳了一下肩膀，把小門從裡面插上，進了一進院。

紀靄之上了馬車，雙手抱上一只暖手爐，靠在大迎枕上閉目眼神。

過了好一會兒，他懶洋洋地問小廝，「說說看，她的話有幾分真？」

小廝叫元寶，聞言瑟縮了一下，但還是硬著頭皮道：「郡王爺，小的覺得都是真的。」

如果他說唐樂筠說的是假的，便說明紀靄之被騙了，紀靄之不允許有人騙他，而主子被騙了，奴才也有責任，所以必須是真的。

「可以肯定的是，她確實不認識我，而且不怕我。」紀靄之睜開眼，「但後來好像又認識了，為什麼？」這是他進入藥鋪的根本原因。

元寶的頭又低了兩分，跪著往後退了一小步，「郡王爺相貌英俊，才名遠播，她多看兩眼就能猜個八九不離十了吧。」

「嗤！」紀靄之發出一個意味不明的聲音，「真的是才名遠播嗎？如果是，為什麼一個寄居在唐家的民女都只瞧中了顧時而非本王，本王又為何至今未婚？」這是誣心之問。

元寶怕的就是這一句，他眨了眨喜慶的小眼睛，不敢回答，寬寬的額頭上冒出一層細小的汗珠。

紀靄之收緊握住暖手爐的手，隨著黃銅蓋子上的鏤空花紋慢慢收縮，整個暖手爐都在發生形變。

元寶頭上的小汗珠凝結變大，一顆一顆地流了下來，「郡王爺，李神醫說過，不可擅動內力。再說了，唐姑娘不認識顧小公子，所以她才錯認了郡王爺……郡王爺切莫自苦，在小的看來，郡王爺武功高強、貌若潘安、財比石崇、智比諸葛，坊間那些流言不過是小人作祟罷了。」

他這番言辭頗為懇切，額頭不住地磕在車板上，發出「砰砰」的聲響。

「你慌什麼？」紀靄之厭棄地丟開小暖爐，「罷了。你去找伍暢，讓他盯著唐樂筠，定時彙報她的情況。」

元寶鬆了一口氣，忙不迭地把暖手爐撿起來，從小几下面的抽屜裡再拿一個新的，

「是，郡王爺，小的馬上照辦。」

唐樂筠不知道自己被人盯上了，她還在欣賞自己的新產業。

一進院是個長方形，地面鋪了規則的長石板，東西兩側的院牆旁各有兩口大缸，缸裡沒有水，但有大大小小的鵝卵石和一層乾硬的泥。

二門便是倒座房，門洞兩側各有一間房，原主父親活著時，左側是書房，右側是客廳。

從門洞進去，沿迴廊路過西廂，左轉，走過梅樹，就是正院通往後院的甬道。後院比前院大多了。

東邊牆角有個車馬棚，棚外是一整片小花園，園心種著一棵高大的桂花樹，因為去年先旱後澇，災情嚴重，它和前院的梅樹、竹子一樣，都只剩一線生機。

車馬棚的棚頂是茅草做的，爛得差不多了，但木材是好的，重新做頂即可。

原主父親在棚子的東南角挖了個地窖，很隱蔽，裡面大概有三四平方公尺的樣子。

唐樂筠此番到後院就是想看看維修時會不會暴露這個地點。

唐家總共有四個簡單機關，一個在倒座房的書房，一個在正房東次間，一個在西廂的拔步床上，還有一個就是這裡了。

前三處很小，藏錢和小物件可以，儲物不成。

唐樂筠找來掃帚，先把散落的茅草掃到一邊，再推開餵牲口的木質食槽，露出一塊一米寬一米半長的木蓋板來。

因為年久失修，木蓋板腐爛大半，糯米漿混合的防水三合土也有了裂痕。

打開木蓋板，沿著笨重寬闊的木梯下到裡面，唐樂筠驚喜地發現地窖裡的防水還是完好的，四壁乾燥，塗了桐油的木架子依然結實，架子上的木匣子、瓦罐、瓷瓶擺得整整齊齊。

等工匠換好棚頂，她再弄點三合土把地面重做一遍，換塊新木板，這一處就可以啟用了。

想著固得滿滿當當的吃食，唐樂筠心滿意足地出了地窖，走到那棵桂樹之下。她是木系異能，做不到眼睜睜地看著植物去死，於是她右手按在樹的根部，將木系異能順著樹幹向泥土裡延展，用精神異能輔助找到每一根活著的根鬚，持續滋養它們，樹根得到能量，打雞血般地精神了起來，本能地向下伸展……

這回死不了了。

唐樂筠收了手，回到二院，把梅樹和竹子如法炮製一番，然後回屋整理帶回來的衣物和新買的東西。

搬家的活計瑣碎，一忙活就是小半天。

到了傍晚，田嬸子又打發田小霜叫她吃飯，唐樂筠不好意思打擾，婉言謝絕了，獨自去了街面上的秦記小麵館。

麵館裡食客不少，大多是操著外地口音的外地人，大家邊吃邊聊，聲音鼎沸，極是熱鬧。

唐樂筠在角落裡找到一張空桌，點了兩碗麵，一碗臊子麵、一碗炸醬麵。  
人多上菜就慢，好在她中午吃得多，耐性足夠好，坐著聽人聊天也覺得頗有意思。  
「唉，你們聽說了嗎，順州一帶有老百姓造反了！」  
「真的假的？」  
「先旱後澇，老百姓有點餘糧也不多，那還能有假？」  
「會不會波及到京城？」  
「已經壓下去了，聽說賑災的糧食正往北邊運呢。」  
「去年遭災的地方不在少數，官府還有餘糧嗎？」  
「那不知道……」

他們不知道，唐樂筠卻是知道的，國庫空虛，貪腐盛行，官員尸位素餐，大炎的太平日子最多堅持半年，然後就硝煙四起了。

北邊的大蒼國和西邊的大弘國趁機擴張領土，大炎四面楚歌，民不聊生，直到重生女主和男主輔佐新皇平定四方後老百姓才有了喘息的機會。

「唐姑娘，麵來了！」老闆娘端著餐盤過來，放下兩碗麵和一碟子鹹蘿蔔，「好久不見，送一碟子小鹹菜爽爽口，慢用。」她說完就回廚房了。

唐樂筠剛要向她的背影道聲謝，就見右前方有兩個男性食客看了過來。

其中一個三十多歲的胖男人嘀咕道：「唐姑娘，莫不是唐家藥鋪的唐姑娘？」  
另一個男子歲數大，嗓門也大一些，「這條街就她家姓唐，肯定是了。她不是投奔大官親戚去了，怎麼一個人回來了？」

胖男人道：「估計出事了吧，聽說她在趙記買了不少東西，一看就是要長住的。」  
大嗓門問：「知道是跟誰回來的嗎？」

胖男人壓低了聲音，「自己回來的，一個丫鬟沒帶，肯定被人趕回來了。」

大嗓門點點頭，「這丫頭生得忒好，聽說還會點武藝，不像個安生的，可能是出大事了。」

「大事啊。」胖男人斜睨著唐樂筠，「看著就是個小騷貨，肯定勾引人來的。」  
他話音將落，就見一道人影躡到了身邊，隨著「咄」的一聲，一把匕首深深地扎進桌子裡，與此同時，一小塊指甲掉了下來。

胖男人呆呆地看著那塊指甲，大嗓門則看著面無表情的唐樂筠，臉色變得煞白。

唐樂筠拔起匕首，撥了撥指甲，對胖男人說道：「逼死一個我對你們沒什麼好處，你說呢？」

她在末世時綽號「毒醫」，毒是狠毒的毒，收高額診費、殺喪屍、鬥惡人，從來不軟。

胖男人難以置信地看看唐樂筠的座位，又看看同伴，磕磕絆絆地說：「妳妳妳都聽見了？」

唐樂筠道：「習武之人，耳力很好。」

胖男人一哆嗦，「我們沒沒沒說妳，妳妳妳誤會了。」他一邊說一邊給同伴使眼色，站起身，轉身就往櫃檯去了，高聲叫老闆結帳。

那大嗓門也起身開溜了。

唐樂筠轉了轉手中的匕首，看也不看就塞回皮套裡，對趕過來的老闆娘說道：「老闆娘，桌子被我扎壞了，多少錢我賠。」

桌子是舊的，原本的傷痕就不少，老闆娘掃了一眼，笑著說：「不用賠，這不好好的嗎？唐姑娘不用客氣，趕緊用飯，麵爛了就不好吃了。」說完，她又招呼旁人去了。

唐樂筠大聲道了謝，回到座位上，飛快地吃了起來。

末世的土地汙染嚴重，氣候惡劣，暖棚和催熟食物居多，味道與這個時候無法相提並論。

肉臊子濃香撲鼻，肥而不膩，炸醬味道濃厚卻蓋不住麵條本身的麵香，根根勁道，兩種麵都好吃極了。

二十年來，唐樂筠還是第一次如此暢快地大吃特吃，心裡別提多愜意了。

結了帳，她剛要轉身離開就聽老闆娘道：「那胖子是醫館的夥計，平日最是嘴臭，今日受了驚嚇，只怕唐姑娘將來還要受些委屈。」

居然是醫館的人。

唐樂筠蹙了蹙眉頭，隨即道：「謝謝，我曉得了。」

### 第三章 城門口看熱鬧

次日，老宅開始修繕。

田家榮包工包料，唐樂筠除了掏銀子外，其他什麼都不用管。

她給弟弟唐悅白寫了封信，搭乘鎮上的馬車，包袱款款地去了湯縣。

驛站坐落城南，唐樂筠寄完信就在城中逛了起來。

湯縣在順天府治下，城小，治安還算良好，只是不如生雲鎮熱鬧，擺攤、挑擔的小商販不多，店鋪蕭條，門可羅雀，經濟很不發達。

不過唐樂筠覺得還好，畢竟她見多了廢墟、喪屍和變異的動植物，就是沒見識過正常社會到底什麼樣子，是以，她遇到包子買包子，遇到燒餅買燒餅，遇到板栗買板栗，就連兩個孩童在胡同口吵架，都要停下來聽一耳朵，學習人家是怎麼罵街的。

從南城到西城，她把所有鋪子走了個遍，還在兩個藥鋪買了三副常用藥。

找到客棧住下之前，她把生活物品的基本價格都摸了一遍。

晚上宿在南城的小客棧裡，距離縣衙不到兩公里。

唐樂筠來湯縣有兩個主要目的，寄信是其一，其二便是去衙門辦理營業證照。

跟衙門辦事，男子的身分更方便些，但城裡沒有成衣鋪，買不到男裝，於是穿過來的第三天早上，她不得不以女子身分進了縣衙大門。

在戶房辦事的老百姓不少，唐樂筠排了小半個時辰，總算走到了典吏的書案前。

說明來意後，蓄著短鬚的中年典吏審視地看著她，「妳的意思是，妳本人要開藥鋪？」

唐樂筠點頭。

「真是胡鬧！」典吏的眉頭緊緊地擰在一起，「抓錯一味藥就可能害死一個人，妳這丫頭好大的膽子。」

唐樂筠的目光在他臉上掃了掃，不慌不忙地道：「大人被便祕之症困擾，已有不少時日了吧？」

典吏沒想到她突然冒出這麼一句，驚訝地「啊」了一聲。

唐樂筠繼續道：「大人面色發紅，唇有瘡，口氣頗重，想必尿短且赤，舌紅，舌苔黃燥，有大便祕結之症。如果黨參、烏藥、甘草、乾薑等藥不起作用，可在飯後服用麻子仁丸通便潤腸。」

她在末世主要靠木系異能救人，且主要醫治外傷，學習資源有限，理論和實踐基本脫節，中醫水準很一般，但她的五感遠強於普通人類，在望聞問切方面可謂登峰造極，所以儘管不曾問診、不曾脈診，只用看，就能發現典吏表露在外的身體狀況。

「臉紅？」典吏扭頭問一旁的小吏，「你覺得我臉紅嗎？」

小吏搖搖頭，「不覺得，但是……」

典吏道：「你聞到我嘴有味？」

小吏嘿嘿一笑，「大人恕罪，確實有。」

典吏正色地看著唐樂筠，「妳懂醫？」

唐樂筠道：「我給您背黃帝內經。〈素問，五臟生成篇〉，心之合脈也，其榮色也，其主腎也。肺之合皮也，其榮毛也，其主心也……」

「夠了夠了。」典吏制止她，拿起放在書案上的戶籍材料，看一眼，又忙不迭地問：「唐銳新是妳父親？你們和京城唐家是同族？」

唐樂筠頷首。

典吏臉上的笑容大了起來，「原來是蘊州唐門，那就沒問題了。」

蘊州唐門是武林世家，擅長機關術，威名遠播，他自然是知道的。

他手腳麻利地登記造冊，辦好後又親自把唐樂筠送了出來。

開店手續最難辦理，這一關過了，其他準備工作就可以正式開始了。

從衙門出來，唐樂筠找家做匾額的鋪子訂製一塊牌匾，再買一輛馬車，隨即從湯縣趕去了京城。

湯縣到京城，比從生雲鎮到京城路途更遙遠一些，緊趕慢趕才在關閉城門之前趕到。

唐樂筠跳下馬車，牽著馬，排在百多米的長隊後面。

太陽落山了，天邊大團的火燒雲漸次熄滅，巍峨的西城門慢慢隱匿在灰暗之中，像頭巨大而兇猛的守城神獸。

唐樂筠喜歡這樣的建築，正兀自欣賞著，身後忽然響起紛雜的馬蹄聲，聽聲音就知道人數不少。

她回頭望去，就見一隊衣著光鮮的人馬在一團煙塵中奔騰而來，打頭的男子揚聲道：「快讓開，讓開讓開，否則後果自負！」

在這樣的關卡要塞飄馬，這是何等的唯我獨尊啊！

唐樂筠心裡有氣卻不想惹麻煩，用了甩鞭子，帶著馬車離開隊伍，把通道讓了出來。

負責檢查的士兵開始對老百姓推推搡搡，「讓開，快點讓開，都聾了？趕緊的，趕緊讓開！」

大部分人一邊罵一邊動了起來，在幾息內避到了一側。

有大部分，自然就有小部分。

一輛普通馬車非但不讓，還不慌不忙地越過排在前面的人朝城門口去了。

見狀，守城士兵不由得面面相覷起來，可這裡畢竟是京城，從來都不缺貴人，所以即便這輛馬車制式一般，平平無奇得很卻無人敢攔。

唐樂筠用餘光瞄了眼後來之人，只見十幾個護衛護著一輛豪華馬車，速度仍然不減。

馬蹄聲隆隆，大地彷彿震顫了起來。

再看前面，普通馬車在城門口停住了，完全沒有進城的意思。

喲，豪門狗咬狗，這下有熱鬧看了。唐樂筠小小地期待了一下，可很快地……

隊伍裡出來一個腰間掛著長劍的年輕男子，面對豪華馬車的方向站著，姿勢看似隨意，實則蓄勢待發，顯然有功夫在身。

這位是那輛普通馬車的打手吧。

「啪，啪，啪……」車隊中的一個護衛脫穎而出，一圈一圈地揮舞著長鞭，「讓開，都給我讓開！」

年輕男子卻紋絲不動，護衛見狀便催著駿馬筆直地衝了上去……

「小夥子快讓讓吧！」

「不要命了？」

隨著兩聲提醒，護衛的長鞭到了，帶著風聲朝年輕男子的臉上抽了過去。

年輕男子弓步，揮劍，長劍便指向長鞭，鞭梢與劍尖糾纏，藉著慣性繞了三圈。

他右臂一震，大聲喝道：「下去吧！」

護衛反應不及，被鞭柄上傳來的大力甩出去，摔到地上，滾了幾圈後，開始齷牙咧嘴地哼唧，顯然是爬不起來了。

看到這一幕，唐樂筠有點遺憾，看著囂張，可實力很一般嘛。

豪華馬車減速了，三名護衛拔出長刀趕了過來。

一個守城士兵說道：「好像是邵大公子的人。」

他聲音不小，像是在提醒普通馬車上的主人，又像是提醒那名一招制敵的年輕男子。

年輕男子不為所動，甚至還冷哼了一聲。

三名護衛轉眼就到，他們跳下馬，揮舞長刀就朝年輕男子砍了過去，見狀，一眾旁觀開始四下逃竄。

唐樂筠倒是不怕，但她的馬沒見過什麼世面，吧嗒吧嗒地往旁邊走了好幾步，帶著她離開了是非中心。

這是一場四個人的混戰。

年輕男子劍法嫋熟、身法奇快，出招穩準狠，在三人之間左擋右格竟然還略占上風。

三個護衛久攻不下，豪華馬車上的人坐不住了，車窗裡伸出一隻圓潤白胖的大手，擺了擺，剩下的護衛便一起下馬，氣勢洶洶地朝馬車逼過去。

太囂張了。

而且普通馬車裡的人也太鎮定了，正想著，唐樂筠的腦海中靈光一閃，她猜到普通馬車上坐的是什麼人了。

紀靄之！

她記得書中交代過一句，若非邵家太囂張，得罪了他，以他的身體狀況和精神狀態，絕對不會管男主和瑞王的「閒事」。

他和首輔邵昌文的矛盾，也許就是從這個時候開始的吧。

「啊！」邵大公子的一名護衛驚叫一聲，捂著胸口軟軟地倒了下去。

「核桃！」

「居然是核桃！」

一干護衛退了好幾大步，其中一個慌裡慌張地朝豪華馬車跑了過去。

以核桃為暗器，說明普通馬車的主人就是端郡王紀靄之。

紀靄之武功高強，文玩核桃隨盤隨扔，是其行走江湖的重要標誌。

那麼，邵大公子要如何應對？他會下車請罪嗎？

唐樂筠又回頭看了一眼，豪華馬車的厚簾子依然緊閉，沒有下車的打算。

這時，報信的護衛三步併作兩步地跑回來，對一干圍住馬車的護衛說道：「主子說了，你們不要惹事，馬上退回去！」

邵明誠把這起紛爭的根源歸結為手下惹事，護衛們不敢二話，拖著中招的護衛往回走，只是那人軟綿綿地癱在地上，已然沒有了生機。

居然死人了！排隊的老百姓驚恐極了，又往旁邊讓了好幾步，上百人的現場鴉雀無聲。

唐樂筠搖了搖頭，靠內力壓制毒素的人居然為了這一點小事擅動內力，真是不知所謂，瘋子就是瘋子。

不過邵明誠拒不道歉，紀靄之要發飆了吧。

她的念頭剛剛轉過，就見那年輕男子提著長劍，一步一步地朝豪華馬車走了過去。

十幾個護衛再次亮出長刀，呈扇形護在豪華馬車前面。

年輕男子開了口，「多謝邵大公子讓路之恩。」挺好的一句話，他說得咬牙切齒。

唐樂筠挑了挑眉，還真是邵明誠！

不過再怎麼示威，紀靄之都輸了一局……也是，一個被皇帝厭棄，且沒有封地和實權的郡王而已，不該在明面上跟盛寵不衰的邵家過不去。

他小不忍亂大謀了。

邵明誠裝孫子，藏在車裡一聲不吭。

年輕男子沒有多話，回到普通馬車旁邊，同車裡人說幾句，馬車便啟動了，木質的車轂轆壓在油光錚亮的青石板上，發出轆轆的聲響。

守城士兵不敢阻攔，直接放行。

馬車過了城門，跪坐在門口的元寶抹了把汗，從小几的抽屜裡取出一對新核桃，

畢恭畢敬地說道：「郡王爺息怒，身體要緊。」

紀靄之陰著一張俊臉躺了回去，接過核桃，在手裡「嚓嚓」地盤了起來。

元寶知道，今天這事只是個開端，未來的邵家肯定要倒楣了。

隔了一會兒，紀靄之道：「等會兒把唐姑娘給我攔下。」

「啊？」元寶臉上閃過瞬間的茫然，但職業本能還是讓他恭恭敬敬地應了個「是」。

唐樂筠的馬車上除了吃的什麼都沒有，她順利通過檢查，牽著馬匹穿過城門洞，踏上了寬闊的京城西大街。

天色黯淡，沿街的鋪子都上了門板，街上行人寥落，西北風穿街而行，吹得店家門口的紅燈籠搖搖晃晃，像極了鬼怪小說中描寫的詭祕氛圍，但有時候，人心比鬼可怕多了。

唐樂筠不怕鬼，卻還是左顧右看了一下。

紀靄之居然沒有走遠，他的馬車就停在她前面不足百米處，而那持劍的年輕男子應該是暗衛，不知躲到哪個犄角旮旯去了，她並沒有看見。

他想幹什麼，等邵明誠道歉嗎？

唐樂筠回頭看了眼，護衛們拱衛著邵大公子的豪華馬車來了，從她身邊疾馳而過，完全沒有停下來的意思。

「嗚嗚。」她的馬不安地叫了兩聲。

唐樂筠用了些木系異能，安撫地在馬頭上摩挲兩下，牠便安靜下來。

「鏘！」風中傳來一聲長劍出鞘的細小嗡鳴。

唐樂筠神經一緊，準確地朝聲音發出的方向看過去，只見一道黑影從房檐上飛身下來，姿態飄飄地落在豪華馬車的車頂上。

黑影停了兩息，待穩住身形後，長劍在空中挽了幾道劍花，「噌噌噌噌……」與他的動作相和，劍光所及之處，車廂也發出幾道低沉且不易察覺的響聲。

護衛們呼呼喝喝地勒住韁繩，靠近豪華馬車就一起圍攻上來，然而黑影並不戀戰，單腳一蹬，飛身而起，上了另一側房頂立刻消失不見。

唐樂筠愕然，比起她簡單粗暴的攻擊方式，此人的劍法可謂藝術，寶劍削鐵如泥，招式漂亮有效，太帥了！

她在心裡把招式比劃一遍，打算回去練一練，占為己有。

「哢嚓，哢嚓哢嚓……」車廂被黑影的利刃所傷，四壁四分五裂，咣咣鐺鐺落了一地，露出一個衣衫不整、美人在懷的大白胖子。

唐樂筠回過神，心道：這就是邵明誠了吧。

從背後看，他身量不低，膀大腰圓，皮膚白皙，大概是吃太好了，後背上長了一大片紅癩子，一看就是平日裡吃的油膩，皮脂腺分泌旺盛導致的。

車頂落地的巨大聲響導致拉馬車的兩匹駿馬受驚，牠們「嗚嗚」地叫了兩聲，放開四蹄就要狂奔。

兩個車夫反應不慢，立刻扯住韁繩拚了命地拉，「籲，籲籲……」

「駕駕……」護衛們紛紛策馬，簇擁在二馬旁邊，陪跑四五十米才把驚馬穩了下來。

「操！」危急解除，邵明誠大罵出聲，從車廂板扯起一團棉被，蓋住了自己和美人。

「你他娘……」他大概還想再罵，可不知怎地又硬生生把髒話吞了回去，惡狠狠地叫道：「還不走快點，你個小畜生，一看就他娘的活膩了。」

這就是指桑罵槐了，唐樂筠佩服他的勇氣。

但邵明誠完全沒有這個自覺，他偏著頭，似乎在仇視地看著紀需之的馬車。

「呵。」

兩車錯車時，紀需之的車裡傳出一聲輕笑。

邵明誠打不得、罵不得，無能狂怒，猛地摑了懷裡女人一記耳光，「賤人，賤人……」

邵明誠一路走一路罵地遠去了，紀需之的車依然沒動。

唐樂筠遲疑片刻，到底跳上馬車，加快速度朝前面駛了過去。

「唐姑娘，我家郡王爺有請。」紀需之的小廝大刺刺地攔在馬車前面。

「籲……」唐樂筠勒了韁繩，抗拒地問道：「有什麼事嗎？」

元寶哪知道有什麼事，他態度堅決地再揖一禮，「唐姑娘請。」

唐樂筠無法，蹙著眉頭下車，跟過去，在車窗下福了福，「民女見過郡王爺。」

車窗開著一指寬的縫隙，露出紀需之慘白的半張臉，「熱鬧看得開心嗎？」

唐樂筠心裡一個咯噔，紀需之身為郡王爺卻被一個狗屁不是的公子哥給欺辱了，可謂臉面全無，他這是想找自己撒氣嗎？

她斟酌著說道：「民女不想看熱鬧，只是被嚇壞了。而且那人太過乖張……總之，謝謝郡王爺仗義出手！」為了解釋清楚，她說了很長的一段話。

「嚇壞了？」紀需之的聲音似乎沒那麼冷了，「依我看，被嚇壞的應該是小麵館裡的客人們。」

唐樂筠這才清晰地意識到，自己很可能被監視了，所以紀需之的消息才如此之快。

紀需之又道：「江湖險惡，靠花拳繡腿無法立足，唐姑娘還是尋個好人嫁了吧。」

說罷，他拉上窗戶，敲了敲。

元寶便道：「出發。」

他有這麼好心，平白無故地關心一個試圖算計他的女子？還是別有所圖？

不，原主是孤女，沒什麼好圖謀的，大概是惡趣味發作，拿別人的人生當話本子看了。

「你站在橋上看風景，看風景的人站在樓上看你。」唐樂筠念了不知從哪本書上看來的一句，難看地聳聳肩，「隨郡王爺大小便吧。」